



# 沅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

## 民國113年度 發電業年報

編送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07月24日

# 【發電業年報】

## 壹、營運綜合摘要報告

### 一、公司簡介

沅碁光電(股)公司成立於 2013 年，投入太陽能光電系統規劃及專業施工廠商。具有優秀的設計及施工團隊，從初步的太陽能光電系統設計到終端整合之業務均能完整提供。首先，結合電氣技師、室內設計師、建築師等專業人員從事客製化設計；並且專注於整體光電設計與現場施工品質，藉由電廠監控系統，持續優化更新光電系統達到最佳化運作。並期望能為社會建構低碳、友善環境之智慧綠能城市。

### 二、業務狀況

詳如裝置容量表。

### 三、財務狀況

詳如實績比較表。

### 四、年度重大營運事件

沅碁光電(股)公司於 113 年 02 月 23 日取得發電業執照，於 113 年 07 月 01 日開始轉供，亦未有重大營運事件發生。

### 五、資訊公開網址

資訊公開網址再生能源發電業應公開相關資訊的部分，已公開於沅  
碁光電官網：

<https://www2.sepv.com.tw/products.aspx?getId=0E149FED34DF2656>

<https://www2.sepv.com.tw/products.aspx?getId=3865E29FE0E28A37>

## 貳、發電業之年度供電報告

表 2-1 裝置容量

113 年度

能源別	電廠/案場名稱	機組別	裝置容量(瓩)	備註
太陽能	沅基高雄 1 廠	1	94.5	
太陽能	沅基高雄 2 廠	2	159.39	
太陽能	沅基高雄 3 廠	3	172.62	
合計			426.51	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機組別欄位，水力電廠及小型電廠，免按機組別填報。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，則仍需按機組別填報。

試運轉之機組於取得(換發)電業執照後，再進行申報。

表 2-2 發電量

113 年度

能源別	電廠/案場 名稱	機組別	毛發電量 (度)	廠用電量 (度)	淨發電量 (度)	備註
太陽能	沅碁高雄 1 廠	1	114,995	-	114,995	
太陽能	沅碁高雄 2 廠	2	199,309	-	199,309	
太陽能	沅碁高雄 3 廠	3	216,563	-	216,563	
合計			530,867		530,867	

備註：

1. 毛發電量欄位，請依照發電機組監控系統之計量值填報。
2. 廠用電量係指發電所內用電，即發電廠因運轉發電機所消耗於各項附屬設備之電能。
3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4. 機組別欄位，水力電廠及小型電廠，免按機組別填報。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，則仍需按機組別填報。
5. 民營再生能源發電業者無須填報廠用電量、淨發電量。
6. 試運轉之機組於取得(換發)電業執照後，再進行申報。

表 2-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

113 年度

能源別	電廠/案場名稱	機組別	容量因數 (%)	可用率 (%)	最大出力占裝置容量百分比 (%)	低熱值毛熱耗率 (千卡/度)	備註
太陽能	沅碁高雄 1 廠	1	14.74	100	83.02		
太陽能	沅碁高雄 2 廠	2	15.15	100	84.86		
太陽能	沅碁高雄 3 廠	3	15.20	100	84.26		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機組別欄位，水力電廠及小型電廠，免按機組別填報。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，則仍需按機組別填報。
3. 容量因數：特定時間內發電機組之毛發電量與其裝置容量之百分比。計算公式如下： $\text{當月毛發電量} / (\text{裝置容量} \times \text{當月天數} \times 24 \text{ 小時}) \times 100\%$
4. 可用率：發電機組可供電時數與全特定時數(全月)之百分比。
5. 最大出力占裝置容量百分比：發電機組在正常發電情況下，當月實際提供供給系統之最大出力占裝置容量的百分比。以 1 小時來算，公式如下： $\text{當月最大的小時毛發電量} / \text{裝置容量} \times 100\%$
6. 低熱值毛熱耗率，僅火力機組需填報。公式如下：  
 $\text{發電所耗用燃料量} \times \text{燃料熱值} = \text{發電所耗用燃料的熱值}$   
 $\text{發電所耗用燃料的熱值} / \text{毛發電量} = \text{毛熱耗率(千卡/度)}$   
 燃料熱值可參考能源署公布的「能源產品單位熱值表」或自行估計。  
 試運轉之機組於取得(換發)電業執照後，再進行申報。

## 參、發電業之年度售電報告

### 3-1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

113 年度

能源別	售電量(度)	備註
太陽能	269,315	
合計	269,315	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抽蓄水力、火力（須區分燃煤、燃油、燃氣）、核能、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請依據台電的電能躉購電費通知單所載之購電度數做售電量申報。  
採轉供售電予用戶者，本表請填寫售予台電之餘電量。若無餘電銷售，售電量請填 0。

### 3-2 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

113 年度

能源別	再生能源售電業名稱*	平均簽約容量 (瓩)	售電量(度)
太陽能	陽光伏特家電力股份有限公司	426.51	261,552
合計		426.51	261,552

備註：

1. 能源別欄位，請依照「慣常水力（須區分自有、承攬）、風力、太陽能、廢棄物、沼氣、生質能、地熱、海洋能、其他」類別，進行填寫。
2. 再生能源售電業名稱欄位，考量業者營業秘密，故申報後可採去識別化方式進行公開揭露。
3. 平均簽約容量欄位，以當年度有簽約容量之月份進行簽約容量的平均數計算。若某月份無簽約容量，則該月份不納入平均數計算之列。

## 肆、年度收支實績表

### 收支實績表

113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本年度實績數
<b>1. 營業收入</b>	2,527,245
電業收入	2,527,245
其他營業收入	
<b>2. 營業支出</b>	407,992
營業成本	11,000
營業費用	296,992
<b>3. 營業收益(1-2)</b>	2,119,253
<b>4. 稅後盈餘</b>	2,119,253

備註：

1. 本表僅須申報電業相關收支。
2. 營業收入：為電業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之合計數。  
營業支出：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合計數。